

# 2023年日记读后感(通用7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日记读后感篇一

寒假期间，我看了一本《鲁迅专集》，其代表作品有：小说集《呐喊》、《彷徨》、历史小学集《故事新编》等组成。

我对《呐喊》中一篇《狂人日记》影响非常深刻，它是鲁迅先生的第一篇白话小说，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具有特殊意义和地位。鲁迅先生用讽刺手法对封建社会猛烈批判，他同情弱者，痛恨以强欺弱。书中描绘狂人是一位疯人他看到封建社会是一个人吃人的社会，他时时需要提防被他人吃掉，又担心他吃了别人的肉，过着亦实亦虚，亦真亦幻的生活。

从疯人的跳跃的思维中我能看到可怕的封建社会，老百姓永远受上层社会的人欺压，过着痛苦的生活。想到我们现在过着多么幸福，生活在无忧无虑的社会主义社会中是多么幸运，我们应该感谢那些为了推翻封建社会而献出生命的英雄们，并且要学习他们无私的奉献精神和为崇高理想努力奋斗精神。

《狂人日记》是鲁迅所作，也是中国的第一本现代白话小说，内容大致上是以一个狂人的所见所闻，指出中国文化的朽坏。

《狂人日记》中的狂人所患的病是迫害狂，从医学的角度来看，其突出的症状是病者处于一种反应性妄想之中，对于周围的一切，都可能因某一事物特征引起多疑性反应：或怀疑有人害他，或怀疑有人侮辱他。鲁迅用这部小说显示了文学革命的实绩，它以表现的深切和格式的特别，颇激动了一部分青年读者的心。的确，《狂人日记》在近代中国的文学历史

史上，是一座里程碑，开创了中国新文学的革命现实主义传统。

狂人并不是一般的典型性格，他是象征性的，是整个五四时代先驱者愤激思潮的艺术象征，我们从狂人的日记中，感受到的是充满着批判和追求、深思和战取的一首气魄宏大、热情奔放的时代思潮交响乐。

## 日记读后感篇二

这个暑假，我读了一本杨红樱阿姨的《笑猫日记》，至今记忆犹新，它是儿童文学系列小说，于20xx年五月首次出版，截止到现在已有24本书出版。

这本书的主要内容是在一个细雨霏霏的清明节，笑猫一家来到墓地纪念小可怜，小可怜是除了二丫胖头三宝笑猫虎皮猫的另一只猫宝宝。她死于一场突如其来的寒流。其他几只小猫都有不同的特点，而小可怜，生下来以后眼睛一直睁不开，一闻到太阳的味道，眼睛一下就睁开了。它们在纪念小可怜的时候，突然出现了一只猫，不知为什么笑猫和虎皮猫都感觉那是小可怜，后来胖头、二丫、三宝也感觉自己看见了小可怜，而在三宝带着它主人过马路时，它主人的东西掉了，便在地上捡，这是绿灯亮了，一辆车向他们驶了过来。突然，一只猫往车的挡风玻璃上撞了过去，车子立刻停了，三宝和他的主人获救了。

这使虎皮猫和笑猫更加相信小可怜没死，而且小可怜有九条命。一次偶然的机会，笑猫和虎皮猫来到了仙桃村——虎皮猫以前敲钟的地方。

它们发现小可怜也经常在这里敲钟，村民们都把小可怜看成了虎皮猫。他们对小猫们很热情，甚至有一家收留了它们。因为最近仙桃村有几个恶人打算把钟占为己有，让游客们买票敲钟，还要将敲钟的猫打死。后来小可怜又来敲钟，结果

被这几个恶人用枪打死了，但很快尸体又不见了。第二天下午，这里的游客和村民都知道了这件事，一起来到大钟旁等着，小可怜出现了，它敲了三声钟又离开了，几个恶人见状立即发誓再也不做伤天害理的事了。就这样笑猫和虎皮猫会到了翠湖公园，继续往常日子。

读完，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。在这之前，我根本没有想过亲情的意义，现在我明白了：亲情可以使世界上所有的生物及人付出一切，哪怕是用生命去交换；在这之前，我不知道执着的力量。原来执着能感动这世界上所有的任何事物，是执着是原来冰冷的理想有了温度，是执着是不可能变成了现实。

再仔细想想我，朋友有事请我帮忙，我要不就是不肯，要么就是随便弄弄，甚至借支笔我有时候都不肯。而小可怜，它明知道会失去一条性命，却还要冲上车去保护三宝和他的主人，他知道再去敲钟为人类祈福会死，却还是为了仙桃村的安宁、特色、美丽不被破坏为了空气不再充满铜钱味，为了仙桃村村民的生活不被打乱，为了给全世界的人祈福，它还是去了。我相信小可怜并不是因为自己有九条命才回来救三宝他们，来帮助仙桃村恢复往日的美丽。纵使一个人有千百条性命，我想那一刻他也不会毫不犹豫的冲上去。

这本书告诉了我真正为他人着想的是发自内心的、不求回报的。这个世界上，没有什么帮助是应该的，如果你真的想报答那位在你遇到困难是无条件帮助你的人，就请学着他的样子去帮助需要帮助的人吧。

### 日记读后感篇三

《狂人日记》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真正现代白话小说。令人惊异是，这部中国现代小说史上具有开山意义作品，已经显示出极其成熟特色，使后来许多研究者为之倾倒，究其原因，除了鲁迅深厚文学素养外，我们也无法不叹服于先生天才。

下面，我将对《狂人日记》进行个人化解读，其中自然有偏颇之处，然而作为一位读者，我想也可以有放肆一下权力。翻开《狂人日记》，首先进入读者视野是“狂人臆想世界”。这个狂人臆想世界，是通过“常人视角”叙述出来：狂人发病枣旁人侧目枣家人延医救治枣狂人复原。这一层意思凡识字者均可以解读出来，因为在小说“序”中清楚地交待了：

某君昆仲，今隐其名，皆余昔日在中学时良友；分隔多年，消息渐阙。日前偶闻其一大病；适归故乡，迂道往访，则仅晤一人，言病者其弟也。劳君远道来视，然已早愈，赴某地候补矣。因大笑，出示日记二册，谓可见当日病状，不妨献诸旧友。持归阅一过，知所患盖“迫害狂”之类。语颇错杂无伦次，又多荒唐之言；亦不著月日，惟墨色字体不一，知非一时所书。间亦有略具联络者，今撮录一篇，以供医家研究。

通过常人视角，我们可以合理地解释狂人眼中他人对其“迫害行为”。比如小说第一节中狂人记道：

今天全没月光，我知道不妙。早上小心出门，赵贵翁眼色便怪：似乎怕我，似乎想害我。还有七八个人，交头接耳议论我，张着嘴，对我笑了一笑；我便从头直冷到脚根，晓得他们布置，都已妥当了。

因为得知狂人发了狂，因此大家对他有些害怕，并且议论他事情，然而落在狂人眼里，却认定是大家谋划好了，要害了他了。

再如，狂人大哥请了医生来给狂人诊治，开了药，嘱咐大哥赶快给狂人吃下，然而在狂人眼里，却是这样情形：

老头子跨出门，走不多远，便低声对大哥说道，“赶紧吃罢！”大哥点点头。原来也有你！这一件大发见，虽似意外，也在意中：合伙吃我人，便是我哥哥！

有了这些描写，于是我们得到一个完整符合逻辑故事：一个年轻人由于脑筋出了毛病，因此疑神疑鬼，臆想所有人都在对他进行迫害，并且吃人，但不久之后由于医生治疗年轻人疯病治愈了，重新进入了正常人生活轨道（赴某地候补矣）。我们所看到“狂人日记”就是这样这样一个医学上病例记载。由于鲁迅曾经学习过医学，并且护理过患精神病家人，因此这份“狂人日记”模拟得十分真切、详尽。

以上是对《狂人日记》第一层解读，然而大多数人都可以很轻易地透过病例假象，看到鲁迅以象征形式对封建传统所进行批判枣在这里，我将它作为我第二层解读，即狂人“狂行下表层批判”。

当我们以“狂人视角”对作者笔下世界进行关照时，我们就开始了解狂人眼中世界真相：狂人忽然醒悟“传统”杀人、吃人罪恶枣周围人无法容纳清醒者开始对他进行迫害：加之“疯”罪名枣狂人重新屈服于恶势力，同流合污（或被吃）。

这是在《狂人日记》发表当时和以后，大多数评论者所解读出来共同结果。在这种解读中，出现了一个时代化批判对象：“传统礼教”——这正是新文化运动着力批判对象。鲁迅作为新文化运动主将，他第一篇小说《狂人日记》以此为自己批判焦点，是无可置疑，而且也确是鲁迅当时创作目，在作品中，也用狂人自白清楚地昭示出来：

凡事总须研究，才会明白。古来时常吃人，我也还记得，可是不甚清楚。我翻开历史一查，这历史没有年代，歪歪斜斜每叶上都写着“仁义道德”几个字。我横竖睡不着，仔细看了半夜，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，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“吃人”！

另外，鲁迅在《〈中国新文学大系〉小说二集序》中也曾表示《狂人日记》“意在暴露家族制度和礼教弊害”。

正因为有了这种共同解读，《狂人日记》才被作为“五四”启蒙运动一个文学范本，通过它，新文化运动倡导者们打起一面大旗：“救救孩子”！

然而一个文本在它被创作完成之后，便脱离了作者成为独立存在事物，因此在不同时代中，不同读者将会有不同解读出现。正如世纪末今天，在我眼中，《狂人日记》可以解读出第三层意义：这就是狂人“对人类深层批判”。

依然是通过“狂人视角”关照周围世界真相：敢于对世界和人生做抽象思考狂人，发现了人与人之间提防、倾轧、残杀，并且已经成为一种难以扼止恶性循环：

自己想吃人，又怕被别人吃了，都用着疑心极深眼光，面面相觑。……

于是狂人呼吁人类和睦相处：

去了这心思，放心做事走路吃饭睡觉，何等舒服。这只是一条门槛，一个关头。

然而：

他们可是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师生仇敌和各不相识人，都结成一伙，互相劝勉，互相牵掣，死也不肯跨过这一步。

绝望当中狂人呐喊、呻吟，发出“救救孩子……”绝望之音。

对人类整体批判也许并非鲁迅创作时清醒本意，但狂人眼中常人世界却具有广阔共时性和世界性，因而其批判便决不仅止于五四前中国国民而可以延伸到整个人类；其批判所指人类劣根性也不是仅仅消灭“封建文化制度”并可以根除——也许它本就是人类基因中根深蒂固一个分子，永远无法消除，并将在最终导致人类自我毁灭。这征兆，我们在今天已经可

以看出：可以将地球毁灭几千次核武器、每个人都参与其中对地球污染、因人类道德沦丧爆发出来无法治愈世纪疾病“爱滋”……鲁迅正是因为看到了人类这种难以根除劣根性，因此才感到深深绝望，“救救孩子”呼声之后才不是一个“感叹号”而是“省略号”。在他看来，这呼声俨然如将封闭在无法打破铁屋子里将死之人唤醒，使他们感到无法解脱痛苦。

## 日记读后感篇四

这个暑假我看了很多书，使我感触最深的还是《笑猫日记》——寻找黑骑士。笑猫是一只会微笑、冷笑、狂笑、狞笑、嘲笑、苦笑，还会皮笑肉不笑的猫。它和虎皮猫生下了三宝、二丫和胖头。

它们渐渐的长大了。在一个明媚的早晨，它们去了交友会，笑猫就让它的好朋友球球老老鼠偷偷的跟去了。胖头交的朋友是一只比胖头还要胖的小猫，胖头和它在一起，天天吃完了就躺着，躺够了就吃。

二丫交的朋友是靓猫和酷猫的孩子。它是一只觉得自己很潮的猫。它觉得黑色才是最潮的，所以它就把二丫染成了黑色。三宝交的朋友是雪里拖腔和乌云盖雪的孩子，他没有孝心。笑猫发现以后就一直在说服它们。近朱者赤近墨者黑。它们因此放弃了它们的朋友。

一天，三宝想起了黑骑士，于是，笑猫和球球老老鼠陪三宝去寻找黑骑士。他们听了球球老老鼠子子孙孙的话，就去了东郊、西郊、南郊和北郊。在去了东郊、南郊和北郊寻找后，三宝觉得都不是黑骑士。只有在去了西郊后，那里的黑色拉布拉多寻目犬被三宝觉得是黑骑士。

一个夜晚，在黑色拉布拉多寻回犬的调音师和一些人弹钢琴的时候，黑色拉布拉多寻回犬来到了三宝身前，似曾相识，

一见如故，和三宝抱在一起。原来调音师是个盲人，他的所有事情都要黑骑士的帮助。

原来三宝和黑骑士是搜救猫和搜救狗，现在他们在一起做了导盲猫。三宝的正直、善良、帮助别人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。

## 日记读后感篇五

最近，我读了《笑猫日记——保姆狗的阴谋》这本书，读了之后对我很有启发《笑猫日记》是杨红樱的经典著作之一，本文的主人公是一只会笑的猫，只要读过《淘气包马小跳》的人差不多应该知道这只猫是马小跳的表妹杜真子最喜欢的猫。这只猫的感情都是通过笑来表达。寒假里女儿买了二三十本书，其中也包括我推荐给她的美国作家罗拉的《小木屋的故事》，本打算与她一起以该套书为主题各写一篇读后感的，目的是拓展她的阅读范围，让她能接触到更多的不同作家、不同类型的作品。不想，她反过来说服我：妈妈，我更希望你跟我一起看《笑猫日记》，希望你看了后能走进我的心扉，能理解我为什么那么喜欢小动物，为什么会那么喜欢杨红樱、郑渊洁、伍美珍、郁雨君的作品。看着女儿期待的眼神，我捧起她推荐给我的《笑猫日记之蓝色的兔耳朵草》试着阅读起来。

杨红樱的书女儿有一整套，她可以反复地看完又看，里面可爱又淘气的马小跳、成语王子丁文涛等人物我也已耳熟能详了，但像今天这样那么认真的阅读还是第一次。

认真地看完《蓝色的兔耳朵草》我也被深深地感动了，故事讲述了一个坚强、勇敢、善良的笑猫历尽艰难险阻为耳聋的虎皮猫寻找治病的良方，故事虽然简单，甚至可以说有点老套，但是语言轻松幽默，深入浅出，不经意间就在故事里学习到很多做人做事的道理。比如，“我们都想做能”同甘共苦“的朋友，但事实上，有的朋友能‘同甘’却不能‘共苦’，有的朋友能‘共苦’却不能‘同甘’。你我之间的关系，就



属于第二种。你总是在快乐和幸福的时候忘记我，在遇到麻烦和不开心的时候想起我。这只能说明我才是你真正的朋友。”故事里还有许多美不胜收的语句，例如：山中，一会儿晴，一会儿阴，一会儿雨。秋雨好比神奇的染料，把树叶都染成了彩叶，有红叶、黄叶、紫叶，还有的树叶，正面是绿的，背面却是红的，还附生着白白的茸毛。如果说春天的山是百花装点的，夏天的山是绿荫装点的，冬天的山是冰雪装点的，那么秋天的山便是由浓艳的彩叶来装点的。还有：山中忽晴忽雨，十里不同天，黄昏时分，落日的余晖如红葡萄酒，山林醉了，尽显浓艳的秋色。

细细品味这本书后，余兴未了。在网上查阅了一下关于

杨红樱等作家的写作风格：她不是站着和孩子们对话，而是坐下来和孩子倾心交谈的。她的作品符合孩子的阅读心理，她说“孩子天性中会有很多向往的东西，要给他们向往的空间。不能总是用成人的思维、方式来要求、孩子的问题。”

## 日记读后感篇六

回到家后，本人迫不及待的翻开了书，内容是这样的：虎皮猫怀上了故事主人公——笑猫的孩子，那时正是冬天，因为笑猫主人杜真子的妈妈不喜欢猫，所以它们只能在寒冷的洞穴中挨冻，马小跳几人送来了过冬的房子，这也是虎皮猫的产房。小猫们终于出生了，一共有四个，分别叫做“胖头”、“二丫”、“三宝”和“小可怜”。4只小猫中，“小可怜”最弱小，眼看日子一天天暖和，“小可怜”的身体慢慢好起来，可一场寒流突如其来，“小可怜”不幸去世了。

当看到结尾“生活就像一串珠子，是由悲、欢、离、合这样的珠子串起来的。小可怜走了，我们要尽快地从悲痛中走出来，因为生活还将继续下去”时，本人已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。

在生活中，我们小孩不知道生活的艰辛，不知道世上还有人没有衣服穿而冻死，也没有多少人爱护小动物。

比如说有一次本人和同学一起回家，看见一个小女孩在欺负自己家的小狗，只见小狗围她转圈，她却一脚把它踢开，嘴里还说：“去死！”这时，本人气愤极了，说道：“她怎么能这个样子，小动物可是我们人类的朋友呀！”

看了这本书，本人知道了一个道理：我们要保护小动物，因为动物是人类的朋友。

## 日记读后感篇七

“学习雷锋好榜样，忠于革命忠于党。爱憎分明不忘本，立场坚定斗志强。”这是一个家喻户晓的一首歌。昨天，我阅读了一本叫，《学习雷锋好榜样》的书让我印象深刻。雷锋，是我们学习的好榜样。他有着助人为乐得好品质，值得我们去做一个精神高尚得人。

雷锋叔叔是大家都认识的，他从一位普通的士兵转变成一个不平凡的人，人们经常说：“雷锋行路一千里，好事做了一火车”。雷锋叔叔的身高只有1米54，却成了几百万人民解放军的排头兵；体重不足50千克，激起中国人民心灵深处的层层浪花。雷锋叔叔的精神不仅是中国的，更是世界的。

雷锋是个孤儿，在党的关心下参加了解放军，成为一名光荣的解放军战士。那时他有两百元的积蓄，入伍后他把一百元捐给了公社；当辽阳发水灾时，他又把剩下的一百元捐给了灾区。平时自己省吃俭用，袜子坏了也舍不得买新的，补了又补再穿。我不由地想起平时的自己，和雷锋叔叔比起来，我真的好惭愧。

雷锋的人生虽然短暂，仅仅22年，但带给我们的精神却是永垂不朽的，诗人臧克家曾说，“有的人死了，他还活着”。

雷锋便是这样的人。虽然他已经离开我们很久了，但大家从未将他忘却，对他的称颂赞扬从不曾停止过，他的“傻子”精神也随着时代的更迭，被有心人传递着。在每年的十大感动中国人物这个节目中，我们能够发现，那些不同行业的普通人，用不同的故事演绎同一个精神：无私奉献，不求回报。他们用行动传递信念：雷锋是几代人的共同记忆，更是随时代一起成长的生命体。他从未曾远离，人人可以靠拢、可以亲近。

雷锋短促的一生，闪烁着夺目的共产主义光芒。在他日常生活中，处处表现了高贵品质。他把“专门利人，毫不利己”看作是一个人最大的幸福和快乐。在平凡的劳动中，处处表现了英雄本色。

身为祖国未来栋梁的80，90，甚至00后们，除了高喊向雷锋学习的口号外，还是应该以实际行动来表达对雷锋精神的支持的，要知道，学雷锋并不是要轰轰烈烈地干出一件大事，更多的是平凡人做平凡事。要是我们能够统一思想，坚定信仰，把雷锋助人为乐、无私奉献、爱岗敬业等精神融入到生活，工作中，做一颗小小的螺丝钉，那么我们会发现，我们的生活将变得更加美好，我们的国家也将变得更加强大。